

枣庄高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关于成立建设集团政务公开 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集团各部门、各公司：

为落实枣庄高新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，进一步加强对集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管委会要求，经研究，决定成立建设集团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组 长：

彭 韬 集团董事长

常务副组长：

景 慧 集团总经理

副组长：

胡修清 集团监事

任 军 集团副书记、副总经理

张 涛 集团副总经理

成 员：

王慧卿 集团综合部部长

王 勇 集团财务部部长

彭 涛 集团工程部部长

杨卫平 集团运营部部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王慧卿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日常工作由综合部负责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按照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，组织、指导和协调建设集团政务公开工作，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落实。

枣庄高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

2021年8月2日